

公司代码：603779

公司简称：威龙股份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威龙股份	60377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玉磊	吕美玉
电话	0535-3616259	0535-3616259
办公地址	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567号	山东省龙口市威龙大道567号
电子信箱	wljiang@weilong.com	wljiang@weilo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54,704,282.92	986,322,484.88	-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2,462,879.13	497,037,420.57	-2.9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4,344,727.19	187,045,280.14	-12.14
利润总额	-5,787,449.73	-1,584,481.52	-26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62,822.74	-2,401,755.22	-39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14,693.12	-2,659,564.57	-35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28,132,667.82	-5,693,590.83	-394.11

金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	-0.43	减少2.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4	-0.01	-3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4	-0.01	-30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2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星河息壤（浙江）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4	62,571,880	0	冻结	62,571,880
浙江斐尼克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2	26,619,932	0	冻结	26,619,932
杨光第	境内自然人	5.11	16,958,382	0	无	0
吴宝珍	境内自然人	4.98	16,523,300	0	无	0
陈麟	境内自然人	1.32	4,372,700	0	无	0
华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4,350,000	0	无	0
万永华	境内自然人	1.18	3,909,445	0	无	0
UBS AG	其他	1.10	3,644,946	0	无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其他	0.96	3,184,617	0	无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3,059,929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光第与华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山东齐信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淄博市财政局
变更日期	2026-07-16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股份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6-049）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